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 2011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 201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_					
	关联交易类别	产品/劳务	关联方	2012 年度 预计金额	2011 年度 实际发生总额
	销售商品	智能变电站综合在线监测系统及有载分接开关智能在线 净油系统(OFO)产品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1]	1,000,000.00	160,1709.38 [注 2]
	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 [注 3]	10,800.00

[注1]:2011年5月6日起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周方洁不再担任三变科技公司监事会主席, 离职未满 12 个月。

[注 2]: 不含税交易金额为 160.17 万元, 含税交易金额为 187.40 万元。

[注 3]: 2012 年度公司向天一世纪出租位于宁波保税南区曹娥江路 22 号 4 楼办公室,根 据新租赁地点及面积,公司对租赁价格进行了合理调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三变科技日常关联 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天一世纪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1 年实际发 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并对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董事会在表决《关于公司与三变科技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周 方洁、郭振岩回避表决;在表决《关于公司与天一世纪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 关联董事周方洁、余艇、刘笑梅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变科技")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卢旭日

注册资本: 11,200 万元

主营业务:变压器、输变电设备的生产和销售

住所:浙江三门海游镇平安路 167号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三变科技总资产 114,172 万元、净资产 43,894 万元、营业总收入 103,242 万元、净利润-3,204 万元(数据来源: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业绩快报)。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周方洁先生担任三变科技监事会主席。上述情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项关于关联法人的规定。

截止 2012 年 5 月 6 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周方洁先生离职(三变科技监事会主席)满 12 个月,公司与三变科技的关联关系将解除。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三变科技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公司认为其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4、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11年度公司因向三变科技因销售商品,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160,1709.38 元,201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1.000.000.00 元。

(二)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一世纪")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余艇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及实业投资咨询

住所: 宁波保税区创业大道 7#3A-7 室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天一世纪的总资产为 32,668.80 万元,净资产为 3,805.58 万元,2011 年实现净利润-263.99 万元。(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天一世纪持有公司 38.41%的股份,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一)项关于关联法人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天一世纪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公司认为其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4、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11年度公司因向天一世纪出租办公室收取房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10,800元。2012年度公司向天一世纪出租位于宁波保税南区曹娥江路 22号 4楼办公室,根据新租赁地点及面积,公司对租赁价格进行了合理调整,201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15,600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公司向三变科技销售智能变电站综合在线监测系统及有载分接开关智能在 线净油系统(OFO)产品,并签署了商品销售合同,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 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根据,交易价格公允,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 2、公司向天一世纪出租场地用于天一世纪办公。公司与天一世纪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根据,交易价格公允,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公司向三变科技销售产品系电网、电厂等用户通过招标方式采购变压器时,公司产品作为变压器的配套产品一并参与招标,中标后,公司根据变压器厂商的交货周期与其签订销售合同,公司产品与变压器同时交付给最终用户。公司通过这种销售方式,向国内多家变压器公司销售产品,三变科技是其中之一。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但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额相对同期公司营业总收入而言很小,公司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真阅读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文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和未来的发展需求,独立董事认为:

1、2011年度公司与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且交易金额占同期公 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 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预计 201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的业务行为,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对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决策履行了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授权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化原则,公允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5日

